# 路过旧时光600字作文初二(14篇)

来源：网络 作者：梦里寻梅 更新时间：2023-12-20

*路过旧时光600字作文初二1一节班队活动课上，老师让全班同学体验用左手来写字，老师在黑板工工整整地写到：“我在大街上穿梭”。“开始！”老师一声令下，同学们便动起手来，我环顾四周，有的在作业本上“雕刻”，有的正在写“甲古文”......我也开...*

**路过旧时光600字作文初二1**

一节班队活动课上，老师让全班同学体验用左手来写字，老师在黑板工工整整地写到：“我在大街上穿梭”。

“开始！”老师一声令下，同学们便动起手来，我环顾四周，有的在作业本上“雕刻”，有的正在写“甲古文”......我也开始动手了，我吃力的拿起笔，可平时在我右手温顺的笔，在左手上又摇又摆，好不容易写了一个“我”字，我一看，简直是一个“四不像”，一撇和点连在了一起，成了一个“入”字，最可笑的是最后一笔写了一个卷！

终于奋斗到了“在”字，写时居然反了一个个儿！“又要重写！”我心里不耐烦了，真想抽出右手，立马写完，可其他同学也在努力，我狠下心来，一定要用左手写！

我费了九牛二虎之力，终于把“杰作”写出来了，看着自己的“杰作”，嗯，以后拿到“甲古文左手验证所”去验证，一定能通过验证。

不过，像我这种连用右手写字都不娴熟的人，还是少用左手为妙，以免破坏文字的本身形象。

**路过旧时光600字作文初二2**

再见旧时光初二作文900字

这是一段躁动不安的时光，有孤独敏感的心灵，甜美可爱的容颜，毫无由来的寂寞和摇摆不定的期望。

回不去的旧时光是我们曾经拥有并永远凭吊的青春，塞满了各种美好的要素，像可爱的校服短裙、嬉戏追赶的同学、轻飘飘的长发、操场上挥洒不尽的汗水和泪水、憧憬着未来又难舍现在的纠结。

过去的年华，犹如绚烂的玫瑰，盛开过，也凋零了，如若小心拾起，还能嗅出草木般的清香。

每年的夏天，色彩深浅不一，空气里都弥漫着离别的伤感。不是卖火柴的小女孩，却可以时常点燃一只叫做“时光机”的火柴棒，照亮我们的心灵一隅。

曾经的室友，八个丫头，我们争吵，我们和好；我们形影不离，却最终分离。

寝室、教室、操场跑道。

麻辣烫、火锅、酸奶、方便面。

信纸、小说、电脑、一封莫名的来信。

每个名词都是一段独家记忆，每个人的记忆里都有着不期而遇。想要用更多的文字将其收藏，留住这些回不去却并未褪色的回忆。青春用相叠的形式，螺旋的前进着。今天、昨天、明天，其实并不孤立，很多时候，在交错着前行。

回忆的偏好，喜欢把美好的感觉，很小心地、慢慢地梳理。就像对着镜子，细心的打理着长长的头发，但总有那么几根，悄悄的，不知不觉地落在了软软的手心。

当青春散场，我们被无法预知的时光推着，背道而驰，愈走愈远，那段一同走过的岁月，却变成夏日闪烁星群里最亮的\'一颗。

往日的同学如今各奔东西，大家都为梦想而努力。回想起毕业以前的日子，我们的脸上都被甜蜜的笑容所取代，上小学时我们哭过、笑过、犯傻过，就算是现在想起来还是让人难以忘怀。

每当经过学校时，我都会停住脚步回想起跟大家在一起的时光，心里有说不出的感觉，每次打电话约朋友、同学出来玩，总会提到以前在学校里的时光。曾经的我们单纯快乐，没有过多的烦恼。

回到学校看望老师，走进当年上课的教室，奋斗过的书桌上还留着伤痕累累的刮痕，就像当初接受考验一般，铭记在心。

或许因为现在太忙了，过去的时光太久没有回味了。

时光如火车一般一节节从身上碾过，我庆幸自己在意识到疼的时候就及时苏醒，及时找到自己的目标。迎接青春，再见旧时光！

**路过旧时光600字作文初二3**

早晨醒来，数点阳光迫不及待地漫过了窗帘。我习惯性地撩开窗帘，天湛蓝湛蓝的，柔和的阳光洒在大地上，新的一天开始了。洗漱完毕，我拿起桌上的面包填进嘴里――早饭还是以往的面包和牛奶，但我从来都吃不腻。等我把最后一滴牛奶倒进嘴里，就背起书包出门了。推开单元门，我先听见了一声清脆的鸟叫，一天的好心情就从这里开始了。迎着朝阳，我向学校走去……

时间似乎过得特别快，转眼间就到午饭时间了。我和同学们走向食堂，深吸了一口气，嗯，今天中午有我最喜欢吃的韭菜炒鸡蛋。当然，我也喜欢在学校食堂里吃饭，一百多人一起就餐，看上去是那么的有气势。吃过饭，走回班级，拿起作业写了起来。同学们陆陆续续地回来了，为了打发中午漫长的时间，写作业的时候我们也会偶尔开些小玩笑，这样，就不会觉得无趣了。

放学后，我像往常一样逗留在学校，和几位老师家的孩子一起玩。母亲下班晚，而老师们要开会，所以我们常常玩到五点后。到时候，我会看到母亲的身影，天黑得有些早，我们走出校门后，大街上都亮起了灯，一排排路灯排列整齐，向远方望去，有种说不出的美感。回到家，父亲已经做好了饭，他像是早已算准了时间，总是能在我们踏进家门的那一刻盛好饭菜。吃罢晚饭，写完作业，我躺在床上，白天的事情像放电影一样在眼前浮现，慢慢地进入了梦乡。

时光静好。

**路过旧时光600字作文初二4**

习惯怀念，因为我看不到未来。

犹记得，那时的我虽也被一个人讨厌着，只有几个朋友，只是，我爱那时的自己，认真对待每件事，懂得家人的不易，每天都积极向上。那时的日子很单调，唯一的收获也只是一张张奖状与证书。仿佛根本没有把心放在友情上，便与大家疏远了。而讨厌我的那个人也每天乐此不疲地变着戏法捉弄我、挑拨离间，我对此也丝毫没有办法。那时的想法也简单得很，只想着上课就能摆脱那个人，只想着拿个好成绩让爸妈的眼神在我身上多停留一会。那时的我，从不知道恨是什么。

犹记得，后来的我依然被那个人讨厌着，有两个深交，而大部分同性也是我的朋友，说不上好，但也不至于讨厌。我开始在课上走神，而偏心于我的老师却三番四次喊我回答问题，我也总能飞快地说出正确答案。因此，沾沾自喜的我干脆全身心投入玩乐中。日子依旧单调，每天躲避那帮男生的偷袭以及那个女生的语言攻击，迟到，逃课，涂鸦，游戏，成了我的生活。却依然能收到一份优异的成绩单。远在他乡的父母总是在考试结束后才打来一个电话询问成绩，对于别的很少谈及，所以我的优秀总能隐瞒我的叛逆。那时的我，从未想过未来是什么。

犹记得，再后来的我仍雷打不动地被那个人讨厌，深交远离了我，因为学习。一开始，我与那些同学大声说笑却总心不在焉地往深交那里瞄。后来，我不再与任何人来往。我依旧叛逆，随着自己的心来，有时在自习课上会突然心血来潮跑出去，或涂鸦，或收集花种，或低头发呆。老师多次找我谈话，但最终总会因为我那优异得令人惊讶的成绩而奈我无何。我时常一个人走在被露水沾湿了的小路上去上学，心中无比恐惧，表面却不露声色，我时常一个人呆在放学后的教室里，深深凝视这个熟悉的空间，我时常一个人踏在放学的路上，看着前面成群的学生嬉闹。我任性，不听话，我固执，撞了南墙也不回头。而对于这些，我除了沉默还是沉默。我不爱那时的自己，但我心疼。心疼那个总是独来独往孤单冷清的自己，心疼那个看着深交开心玩乐内心失落的自己，心疼那个想走向梦想中的摸样的自己。那时的我，从未想过现实是什么。

而现在，现在的我已经不清楚自己是否还被那个人讨厌着，我有很多深交，朋友更是数不尽。我徘徊于现实与梦想之间，唯心主义让我痛苦不堪。我再也努力不起来，每天与朋友嬉笑玩闹，每次考试都是临时抱佛脚，热衷于看小说漫画以及一系列课外书，挚爱文字，酷爱画画与摄影，憧憬远方，种种不现实的想法让我厌恶学习，厌恶这个地方。于是，我的成绩从前十降到十几，再到二十几，直到现在的三十几。其实我也会在乎成绩，因为爸爸的辛劳和妈妈藏于发间的白发。可是，我已经开始厌学、自我放弃，我再也寻不到那种热血沸腾的感觉，我提不起兴趣。对于友情，我有了很深的体会与感想，这些年，人缘一直很好的我也清楚，会有很多的人渐渐讨厌我，这种讨厌不同于那时那个人因为嫉妒而生起的讨厌，这是发自内心对我的不喜欢。我也很明白，自己已经与原来完全不同，我更加叛逆、更加要面子了，甚至为了脸面上的东西与朋友吵嘴。我顽固，总是偏执己见。我嘻嘻哈哈爱开玩笑，在逗笑大家的同时也中伤了某些人。我深深地体会得到他们对我的不耐烦，我很难过却又自知‘罪有应得’。我开始又变得沉默，圈子因为我的少言而冷清了不少，他们也开始主动找我聊天，但我不再像以前那样善谈，总是几句话便结了话题。我想，要强的我只有与他们保持距离，才不会刺伤他们吧。我不爱、也不疼现在的自己，但我可怜，可怜那个为了讨好别人而默默地做着一切却不被人知晓的自己，可怜那个被困于友情之中不知进退无措的自己，可怜那个因为强迫症而把自己搞得很累的自己，可怜那个因为表面吊儿郎当而不被信任的自己，可怜那个还依然在黑夜中傻傻仰望某颗星的自己，可怜那个因为痛恨自己而虐待自己的自己，可怜那个从不被真正理解的自己。那时的我，开始不知道自己是什么。

后来，后来的我，不喜欢说话却每天说最多的话，我不喜欢笑却总笑个不停，身边的每个人都说我的生活好快乐，于是我也认为自己真的快乐。可为什么我会在一大群朋友中突然地就沉默，为什么在人群中看到某个相似的背影就难过，看到秋天树叶疯狂地掉我就忘记了说话，看见天色渐晚路上暖黄色的灯火就忘记了自己原来的方向。我有很多自己的怪癖，但是为了保持正常，符合世俗的眼光，我把它们隐藏了起来，因此，也毁掉了自己的禀赋。后来我什么都知道，于是也就什么都不知道。

很多时候，我怀念过去，并不是因为过去有多么美好，而是害怕忘掉了那些，我就什么都没有。

**路过旧时光600字作文初二5**

照片上熟悉的面孔，让我想起了那些高中的日子，连带着想起那些我感觉已经蒙上了尘埃的人。有时候逃避的不愿意去回想，因为那种感觉真的是五味杂陈，后来的后来，发生了好多事情，直到高考成绩的出来，我对它有了质疑，那里我遇见的人，我经历的事，好像真的改变了我。

高三的日子，还是改不掉我的坏毛病，每天早上习惯的6点45分起床，然后踏着点的7点20进教室。看着远方的青色天空，深呼吸，感性的思维便在脑海中活跃起来。周末，我走在回家的那条路上，身边嘈杂的汽车和人群，总是让我感觉着自己的渺小，想象着自己勾画的未来。然后继续着我一天的生活，上午五节课，下午四节课，晚上三节课到十点。当在深陷的泥潭中挣脱出来，才知道自己怀念那些曾经奋斗过的日子，简单，困顿，充实，循规蹈矩。

我会时常想念夕阳，或是静静的直视，或是背着走向相反的地方。

就像现在我们互相嘲笑一样，别人的高中时光多好，学习好的，考上了好的大学，玩得开心的，留下了美好的回忆。而我们，高不成，低不就。

我发现自己一个人其实挺好，当你真正的去这样想的时候，生活不会这么狭隘了，然而我的身边渐渐有了你，现在感觉是有纯真感情的人，虽然会很短暂，或是看做在那样特殊日子里彼此的一种安慰。

那天早上我们第一次正式的相见，你指着我的背影，叫着我的名字，我很是惊讶，在陌生的环境里。如果，没有以后的那些事，那些话，那些我的臆测，我会很庆幸欣喜的能遇到一辈子的朋友。可是以后我害怕了，我们之间便尴尬了，你有你的解释，我有我的想法，也不好说些什么，一笑而过吧，毕竟已经过去了。

毋庸置疑，你是和我很有缘分的一个人，我们做了好多次的同桌，虽然每次都是你的要求。你总是赖皮着要我做这做那，再找我抱怨这个那个，或许到后来彼此都厌倦了。我总是无理由的指责你，现在想想，我到底是在奢求什么，在高三那样自顾不暇的境遇里，这样的关心已经足够。和你在一起，你总是很欢喜的叫着我的名字，护着我，我却大部分都是对你的附和。我们偶尔会谈谈过去，谈谈未来的理想。我在你面前，狡辩着自己的为人处事，到假期却还是那个不愿给你打电话、聊天的孩子。想起你，最深刻的印象应该是我们的《孔雀东南飞》之争吧，那晚的晚自习，我们就为了刘兰芝和焦仲卿争得面红耳赤，整个晚自习就泡了汤，当然最后还没有任何结果。但从此，我就开始以“母、夜叉”的形象在你面前出现，你总是笑我那泼妇的模样，说我没有淑女风格，想象那时的日子，应该是高中时期里最舒坦、最快乐的日子吧，还好有你，不然，我的高中肯定缺乏了一大亮点。

知道你有了一个归宿，真好，虽然不是你给我说过的那个理想。想想那时你对于我的关系，应该就是别人眼中所谓的蓝颜知己吧。再随后，因为分班，你很幸运的和你的女朋友一个班，我只能微笑，深深的祝福呵。不知你是否会记得，那年校园的玉兰树下，你说起的理想，你想考的X大。那，你会努力的，是吧？

高考结束，我多想填写你所在的那个城市，但而今的我们，都各自散落在天涯了。

回忆仍在继续，那些我们以为一辈子都不会忘记的事情，就在念念不忘的日子里，被我们遗忘了。偶然间看过的一句话，但不知道为什么，就那么印刻在了脑海，以至于几年过去，我仍感触颇深。所以，我得记下那些简单却有你在的日子，让自己在今后的日子回想起来，可以从内心泛出点点温暖。

告别的日子很匆忙，班里的同学很欢腾，我们看着彼此的时候，一切都早已心知肚明，可能懂得了离开，懂得了有些人的不会再见，。教室里都是些温馨的话语，我有些落寞，但是很幸福的看着他们笑，我又流泪。那一刻我想说我真的舍不得，可以从头开始么，一切已成定局。我开始环顾四周，真的结束了么，我还留恋着它，留恋门前水龙头哗哗的水声，那排我扬起头闭眼倾听沙沙声的书海，每天晚上小窗透出昏暗灯光的映像，操场上篮球声里可以用来释放的激情。

那是一个六月的天，我离开的时候，校园的栀子花开得正盛，曾经操场上的小花都来不及告别，那棵静静的玉兰花树，宛若花间的精灵，依旧在那路口守候着。

那年夏天，你在我身后叫着我的名字。我听见，便回过头去，旋转着我的马尾辫，一切在安静的午后是那么纯洁与美好，于是我开心的笑了，有些含蓄温婉，继而肆无忌惮。

**路过旧时光600字作文初二6**

时光留下浅浅的足迹，在我心中绘下淡淡的痕迹。也许时光会隔绝我们的距离，我依旧忘不了有你的回忆……

我不知道你过得好不好，我不知道你有没有记得我，我不知道你有没有完成你的理想……我只知道我一直珍藏着那段尘封的旧时光，想念着那个阳光开朗的你……

有时我会对着窗外发呆，望着春和日丽的天空下轻轻摇曳的小树，我们喜欢一起发呆。

有时我会在细雨连绵的夏雨中轻轻漫步，感受着微凉的雨丝落在脸上，我们经常在雨中嬉戏。

有时我会拾起一片金黄的落叶，小心翼翼的把它夹进书本，在微凉的秋风中，我们曾经歌唱秋天。

有时我会望着窗户上凝结的冰花，细细的观察每片雪花的图案，在冬日的冰天雪地，我们欢笑着驱赶寒冷。

你曾常常对我提起你的小提琴，我能看出你对音乐的热爱。你轻轻地拂过琴弦，刘海落在额前，在一刹那我以为你是天使。

你父母很重视你的学习，每在考试前夕总把你心爱的小提琴没收，可你依旧坚持每天练琴。没有琴，你便死皮赖脸的跟我到琴行借；没有谱，你便想方设法的借来抄。

每次从你家楼下经过，你的灯都是亮着的，晚自习回家已经很晚了，但我知道你有在练琴了。我真的很佩服你的认真和执着，正因如此，你让我有了坚持的理由。

当我在台下看你登上舞台的那一刻，你仿佛偷走了所有阳光，放射着属于你的光芒。舞台上的你依旧从容淡定，一抹淡淡的微笑映衬着你飘逸的长发。还记得有一次我观看你的表演，当你进行到一半时，乐声却戛然而止，我的眼眸中映出你透红的脸，我明白了，是琴弦松了。台下议论纷纷，我急的快哭出来。你尴尬的望了望台下，认真的上好弦，又开始了演奏，并很快进入了状态。台下的议论声渐渐平息，演奏结束，全场爆发出雷鸣般的掌声。事后的你并没有因此大哭或烦躁，只是轻轻一笑的翻过了这一页，甚至在你下台时看到眼眶泛红的我，竟还”扑哧“一笑。

然而你走的那天我怎么也忘不了，从来不哭的你竟哭得梨花带雨，让我怎么笑得出来，怎么还叫你

声”姐姐“。我真的很想笑着送你走，笑着向你挥手告别，笑着，回忆我们的一切。

想念曾经的你，想念那些旧时光，再多的信鸽也寄不走我对你的想念……

**路过旧时光600字作文初二7**

青春，只此二字，尽荒芜。

像便利贴一样的青春，是有人为年华画的像。密密实实地贴着挨着的一叠彩色纸片，看起来大概永远也撕不完。

那么痛快的年华，洒脱的大步往前无所畏惧。撕得干净，挥手一扔，轻飘飘的不会留下一点痕迹。

我曾经那么疯狂过，几分钟内在耳朵上穿6个耳洞，管它疼不疼。在大路上疯跑和大笑，素面朝天在阳光下暴走。

我曾经在语文书扉页写了99次她的名字，祈祷过无数次。

我曾经在凌晨打了87通电话，只为解开我们之间的误会，管它什么的手机辐射还是头昏耳鸣。

我曾经心情不好时疯狂的划自己手臂，直到鲜血淋漓，毫无顾忌。

我曾经和朋友一起，听着她们讨论美女帅哥。

那些日子就像花花绿绿的便利贴，撕掉了，想留得不想留得，都被扫进了尘埃里。

青春明媚而忧伤。

有一段青春是，饱满的鲜果色。

绿色是，蝉鸣流火的夏。蓝色是，你牵起我手漫步过的街。粉色是，心跳如小兔的那个邂逅，那个清晨。金色是，你浅浅的笑。

青春的另一段色彩是，清新的裸色系。

我乘着曾经和她一起坐的Taxi。看到玻璃窗的影子里，身边空空的座位心里突然有的一截小小的空白。独自一人观看回忆过往的点滴，以及降了温的甜蜜。

之所以久久不能释怀，也许不是因为太爱，因为我也确确实实还不懂得爱，不会爱自己，怎么爱别人。只是你让我如此深刻，最初的美好，应当被铭记。

你曾经说过自己不过是这个世界上最普通的存在罢了，把你当作幸福的载体怎么会真的幸福。可我真的觉得你的存在，就是让我不断的想，不敢忘。

遇见。靠近。直到触碰到彼此。然后我就就再也飞不起，飞不远，扯不断。你就是我手中的线，甜美隐秘，若即若离。

我终究，还是无法等到你。亦无法再相遇，甚至，和你。背道而驰。

谁路过谁的倾城时光。

谁蹉跎谁的似水年华。

谁荒芜谁的微光尘夏。

如果，你从未出现过，从未今我有过多么美好的期许，也许我的人生就是这么平铺直叙，一路到底了。

我写过很多悲观离合，却怎么也描述不了你离开时我的心伤。

青春分崩离析，成长势不可挡，纵然废墟上开不出花朵，但是我知道，你如此真切的来过，也许，你也爱过。足够。

好时光都应该被宝贝，因为有限。

坏时光都应该被记得，因为刻骨。

旧时光都应该被记得，因为不再。

**路过旧时光600字作文初二8**

小时候的我很活泼，很天真，喜欢笑，走在街上很远处就能听到我喧哗的声音。可渐渐地，进入幼儿园和小学，我开始变得寡言少语。于是我成为陌生人中的局外人。那些日子或许难熬，但是我找到了快乐，因为我拥有了更多。

可以说，我的童年是在看书、阅读中度过的，虽然少了很多玩伴，但是多了许多真情，从前是故事，以后是文笔。那些色泽淡雅的插图，墨香扑鼻而美轮美奂的文字，都会让我的心松弛下来，变得安逸、慵适。我喜欢在浓似花生油的温暖午后，捧一本书，品味一段芳香馥郁的故事。丁立梅的温婉，黄蓓佳的细腻，毕淑敏的坦诚，张晓风的动人

清香。水墨

几点朱笔，洒出豪迈的自信；数抹青毫，勾出俊逸的情怀。总是期待墨客文人的绵香古韵，便喜欢上了水墨丹青。于是，当阴郁的生活涂上了艳美迷人的色彩，一切都开始变得不同了。周六的上午是我一周里最为期待的时间。这时，我会被满室水墨画特有的清雅香气包裹着，仿佛自己亦能指挥芬芳与美丽，让它们融成最古朴的美好。真是爱极了那种氛围，那种绵绵香香的味道。

醇香。咖啡

用黑色皮绳绾起马尾的年代，我被重重压力与作业书本包围着。为了不让自己在横渡题海时入眠，我喝起了咖啡。那种苦涩与醇甜的香仿佛仍然在蔓延，咖啡与方糖完美结合的滋味依旧停留在舌尖。在那醇厚的香气里，我似乎懂得了许多，是苦与泪、甜与笑的融合，也许，就如我与千千万万个同龄人共同经历的那样成长。

每当我烦恼苦闷时，便把自己包裹在恬淡的香气中。那些记忆很美，很温柔，因为有了书的陪伴，我更沉稳；有了墨香的同行，我更自由；有了咖啡的同在，我更知性。那些或清淡或绵长或幽幽或甜醇的香气，塑造了我的性格，浸染了我的内心。

在悄无声息的日子里，我有了更多与自己内心的交流，很开心很快乐，因为，那里（直到现在）一直有我的一段清香的旧时光。

**路过旧时光600字作文初二9**

我在路上缓缓地走着，用手抚摸着记忆的长河，突然，我停住了望着那一尘不染的苹果，我不禁泪下……

那天的我是堕落的，是失败的，是伤心的。我背着书包，拖着脚步，左手自然下垂，右手捏着一份考了53分的数学试卷。

我回到家，看到了妈妈忙碌的背影，相信她已经知道我的成绩，并且老师已经和妈妈聊过，我瘫在椅子上，拿出冰凉的试卷，上面红通通的53分烤的我的脸发红，是我心里挥之不去的伤疤。我甚至认为我是一个废物。台灯下的我，望着那幽暗的月光，心不在焉地拿出了作业。

10点了，我的房门被打开了，我不敢回头，我害怕看到妈妈失望的目光。我等待着一顿痛批，但妈妈没有说话，只是在我身边放了一个苹果，我想回头道歉，发现她已离开。望着那个苹果，他正闪耀着动人的光泽。在那台灯的照耀下，它宛如一个天使，降临在我身旁。那苹果上面的小水珠，好似像一团团跳动的火焰。这时，在苹果下面一张很小的纸漏出来。我拿起她，展开，上面写着：“别饿着，吃了它”我含着眼泪拿起了苹果，一口一口吃了起来，吃出了甜蜜，鼓励和坚强。

“咔”的一声，妈妈把她卧室的灯关了，而我也躺在床上。望着那皎洁的月光，动人的繁星，在夜深人静的夜晚，我懂得了坚强，懂得了鼓励，也懂得了爱。那一晚，我睡得真好。

然而，时间在悄无声息的脚步中逝去，我依然在路上，我相信这条路充满泥泞，但是起码在将来回首往事的时候，我不会后悔。

【路过旧时光作文5篇】

**路过旧时光600字作文初二10**

时间飞逝，我已经与同学们相处将近六年的时光了，而我最要感谢的人就是我的同桌了，虽然说有的时候我看她很不顺眼，甚至还有些厌烦，但她的某些举动确实让我感动至深。

三年级的时候，我因为胳膊受伤而被安排在姜子晴的旁边，开启了和她三年之久的同桌之旅。刚开始的时候，我看她哪儿都不顺眼，尤其是在互批卷子的时候，她总是那么苛刻，哪怕是我写的不够清楚她也算错，我就特别讨厌她，甚至什么事都和她对着干。但是她却依然一心一意地照顾我、帮助我上课时帮我准备好书本、我不在的时候帮我记作业、放学的时候帮我收拾书包但我对她的看法依然没有半点改观，直到发生那件事起

那天考试，同学们都在奋笔疾书。姜子晴像往日一样帮我拿稿纸、草纸，并安放好我的书包。这已经浪费了她很多的考试时间了，可她却没有一声抱怨。考试快结束了，我也很顺利地答完了题。忽然，不知从哪儿来的一股可恨的风把我的卷纸吹跑了，由于手臂的原因我没办法跑过去捡卷子。只见，我的同桌毫不犹豫地站起身来，一个箭步冲过去，几步就跑了过去帮我把卷子捡了回来，就在她刚坐下准备继续答题的时候，考试结束的铃声响了，监考老师说：“考试结束，开始收卷子。”我转头一看，她最后一道题写了一半还没有答完。

那一刻，我感到心头一阵暖意，又有几分歉意。这段时间的一些事像电影回放一样出现在我的脑海里，在这考试的重要关头，她还是想着先帮我，而自己的题却没做完。可我却处处和她做对，当时的我真是羞愧难当。

确实，一个小小的举动看似很平常，却又有着巨大的魔力，让人心头暖暖的，从那以后我再也不和她作对了，而那一幕也永远留在了我的心里。

**路过旧时光600字作文初二11**

“对不起。”璃低着头快步的走着全然不知前面有人来到，一转身竟然撞上前面的人了。

“没关系。”温柔又熟悉声音响起，璃怔了怔，一瞬间大脑竟然死机了。他，终于回来了啊，可是她已经没有勇气面对他了。“璃，我回来了，这么久了，你还好吗？”琴的声音像一块经年不经雨水滋润的土地，嘶哑干旱。“先生，对不起，你认错人了。”璃没有抬头，她害怕，害怕看见那个略显冷峻的面孔，害怕……害怕看见回忆。“璃，听话，别任性了，回家好不好？”琴微微无奈的语气差点让璃的眼泪流出来，但是璃还是冷漠的说“对不起，你真的认错人了，我不是你要找的璃。”说完她就转身回家去了，从始至终没有看他一眼。

话说琴是璃的初恋，也是唯一的一段恋情。第一次遇见他的时候是在高二，那时的璃还是一个阳光还有些粗心的学霸，而琴还是一个有些叛逆的少年，那时的时光还很好。琴坐在班级的最后面，一个很偏僻的角落，几天以后就因为他的叛逆在班级里成了风云人物。好巧不巧，他却是璃新搬来的邻居。和琴爱情的萌发应该是那次的意外。璃和母亲居住在一起，父亲因为旧疾去世，这几年一直是母亲在做零活赚钱供她念书。那天凌晨母亲却还未归家，虽然母亲经常回家很晚，但是因为考虑璃通常都会在零点前回去。璃有些担心就想给母亲打个电话，却突然想起自己的手机落在学校而家里又没有座机，又等了一会母亲还是没有回来，璃不得已就去琴家借了电话。

“对不起，打扰你休息了，可不可以借一下手机打个电话，我妈妈还没有回来，我手机落学校了…”“诺，给你。”琴用修长的手将手机递给璃，出人意料的人琴的手机壳竟然是柯南，这让以后的璃嘲笑了他好久。电话一直是无人接听，琴突然有些慌张，母亲肯定是出事了。“别着急，要不我陪你出去找找吧。”琴陪着璃出去了，那天的夜很黑，风很凉很刺骨，现在回想起来确实无比的温暖。终于在离家不远的一个小巷子里找到了昏迷的母亲，因为没有打到车所以是琴背着母亲去医院的，十多分钟的路程却漫长的像走过了一生。母亲没什么大碍但是需要住院，以后璃一直在医院照顾母亲而琴也经常来看母亲一来二去也就熟悉了。确定恋爱关系是在高三开学，璃是真的爱琴，琴也是。高三学业压力渐渐重了，琴为了能和璃考上同一所大学而开始努力学习，他们以为彼此可以一直走到最后的时候意外却发生了，琴毫无征兆的转学，甚至连手机号都换了。璃发了疯似得找他，但是琴杳无音讯。那段时间里璃也曾恨过他，但是渐渐也就不恨了，只怪她识人不清罢了。

后来呢，璃因为他的离开而无心学习，最后考上了一个三流大学，生活过得平平淡淡，无起无伏。璃一直很想不明白究竟是什么原因能让琴那么决绝的离开，或许是杀父大仇？璃有些讽刺的想。回忆渐渐结束，璃的心里弥漫着一些苦涩，她果然还是放不下他啊。

“璃，当年离开是因为父母出了车祸死亡，没有来得及通知你，后来，没有联系是因为我必须转到国外上学，不想让你伤心，我以为我离开了你就会忘记我，对不起。我也一直在找你，今天终于找到了。”看着手机一个陌生的新号码发来的短信，璃突然哭了，他离开时她没有哭，如今他回来了她却哭了。其实，其实她早就猜出个大概，只是有些赌气不愿意相信罢了。他不知道，她爱他和他爱她一样深，他不知道，她没有忘记过他。可是一切都过去了，如今璃也不可能再去与他和好了，她做不到。这么多年的痛苦已经让璃丧失面对他的勇气。或许他和她终究是被命运捉弄的。但是她知道，他爱过她，真心实意的爱过她，这就够了。

故事就到这儿就结束了，或许已经结局了，或许还没有结局。可能最后璃与琴真的成陌生人了，也可能璃重新接受了琴，谁知道呢，年少的记忆太过美好，然而当这些美好化作刻骨的时候才会被人清晰的铭记。

**路过旧时光600字作文初二12**

十月份的某一个清晨，阳光透过昏昏欲睡的玻璃窗轻轻的叫醒了我，扰了我梦到一半的事，以及，梦到一半的人。微微在床上挣扎了几下，潜意识里想到有早课，又从朦胧的眼缝里看到室友们似乎有些笨拙的下床动作，最终还是用仅存的一丝理智战胜强大的欲念，跌跌撞撞的下床去洗漱。直到那一捧冷水扑入脸颊，才让混沌已久的意识逐渐回笼……

清晨被动醒来，总是容易让自己陷入沉思，过去的，现在的，抑或是将来的。沉思总是件悲伤的事情，总会让自己的思维陷入一种无法自拔的境地，让身心开始疲惫，直到豁然开朗的那一刻。而当你陷入沉思的时刻，恰好也是你最无能为力的时候。

《后会无期》里有一句经典台词，“从小听了好多大道理，却依然过不好这一生”。20岁的年纪，不敢轻易说一生。但至少，在前20年里，过的似乎并没有那么如意，没有考上名牌大学，没有惊人美貌，没有让人折服的才华，甚至都没有平常人该有的激昂斗志，就连就引以为傲的青春资本，也在随着年华渐老而逐渐消逝，奇怪的是，我们居然还乐在其中，乐得笑谈生活。

人家都说，当一个人开始怀旧时就说明他已经老了。或许，这是真的，最近时常会想起曾经的一些人和事，记忆犹深处时总会默默感叹，多年前曾经有那么个人拉着我的手站在学校的红榜前信誓旦旦的说：“三年后的我，必定也会是这榜上一员。”而那个人，却在说出这句话不到一年时间里辍学，南下打工，至今杳无音信。留下我坐在课桌前孤军奋战，你若说时光不旧，记忆不老，试问，谁信?

早些日子，心血来潮去翻了下旧物，在一本老相册里翻到一张旧照，一群半大的孩子穿着丑丑的校服，手里拿着红艳艳的映山红。那个笑容，大概在往后的几十年岁月里，都难以再见。我至今仍依稀记得，那些花，是我们一个一个孩子拉着小手爬到山上去采的，不为别的，只是纯粹为了能美美的照个相。可是你看，一转身，便是十年……

鱼的记忆只有七秒，人的记忆又何尝不会老。每回过年，一大家子围在一起烤火时，总会不自觉的拿我儿时的那些糗事来调笑，而我，总会笑笑的搬个凳子坐在旁边，听的津津有味，因为在我听来，那更像是别人的故事。

时隔半年一回家，蓦然发现奶奶的白发越来越明显，母亲脸上的现了尴尬的皱纹，父亲不再像从前那般寡言少语，弟弟开始进入变声期。陪在身边的人来了一拨，走了一拨，最后留下了一拨……

时光旧，记忆老。这些流年里，我们到底寻到了什么，然后又恰恰丢失了什么呢?

**路过旧时光600字作文初二13**

很多事情藏在我心里最柔软的地方。时光模糊了多少人，多少事。唯有我们站在边，未曾离开，很多时候，在塞满信笺的抽屉里，总能一眼认出你的自己来，心里升腾着一种从未有过的感动，我翻着你寄来的每封信，写满了这一年你对我的关心，你一直告诉我，我要坚强，不要为了一段伤害了自己的友谊而掉泪，眼泪很珍贵。渐渐地，在你的陪伴下，我走出了阴影。你便成了我心灵的寄托。在我伤心的时候，你唱歌给我听，在我哭泣的时候，你千方百计地逗我笑，还一直傻傻地说着你一直都在，在我受挫的时候，你不停地安慰我，直到我开心为止。你说你不会让我一个人孤单，孤单的唱歌，我若独唱，你便是我那忠实的观众，我若与人合唱，你便是我最好的搭档，就这样，你霸道的温暖伴我走过了去年整个冬季。去年生日，你第一个给我寄信，你说要第一个给我祝福，我一没了消息，你总会告诉我，这么久了你一定有好多事要告诉我，我愿意做你的垃圾桶，听你的宣泄，让你丢掉不开心的事儿。依稀地记得，有次星期日晚上，我写作业快到凌晨，你也陪着我那么晚，你告诉我，时间即使紧迫，也应该放松自己，劳逸结合。你总是会关心我，而忘了你自己，那天晚上，你还是偷上网地陪我写作业，我悄悄地趴在桌上流泪，看着屏幕上你发来的字字句句，心里充斥着感动地情愫。我忘了这条路上谁曾来过我只记得我们。我庆幸在1个宇宙，9大行星，204个国家，809个岛屿，7个大洲里可以遇见你。-

在我考试考砸时，你给我寄来了一封信，你告诉我：“这并不能代表什么，或许成功总是一次又一次的失败之后，成长道路上有许多困难，遇到困难，与其抱怨、哭泣，倒不如勇敢面对，你不会只有一个人孤身前进，因为我们都在默默地祝福着你！”在我最无助的时候，我黑暗的世界里出现了光彩夺目的你，给我安慰，给我鼓励，你的快乐感染了我，使我开始忘记悲伤，我感谢这辈子上苍让我遇见了你，你在我生命里如花般绽放。世界上所有华丽的字眼加起来，都不如你的名字美好。你是个傻孩子，总是骗自己不会累，知道吗？累了要停下来，伤了自己，吃亏了也是自己，偶尔委屈，不要忍着，那样会不快乐的。即使你有一天哭了你也要笑，即使笑了也要继续。你要记住，在你伤心的时候，我不一定会把你逗笑，但我一定会陪你哭，我会一直在的。你的笑似春风，融化我心中千万份的愁，成为我记忆中最美的风景，有你安年，因你安生。天涯海角，唯望君安。to me,you are the whole world.

**路过旧时光600字作文初二14**

当我们紧紧相拥的那一刹那，突然惊觉，怀中的温度竟还是那么熟悉。

时光荏苒，当秋日又落下了第一片落叶时，机缘巧遇，让我又在茫茫人海中遇见你。

记忆中故乡的影子已模糊了起来，可记忆中的你却一直没变：清爽利落的马尾辫，着一件雪白的衬衫，外边套着一件牛仔外套，修身的牛仔裤，配一双小白鞋。笑起来总露着一排整齐而又洁白的牙齿，加上爽朗的笑声。

你大方的拍拍我的肩，微笑着与我打招呼：“嗨，老朋友。”我转头，先是诧异了一会，继而愣了一下，思绪回到了从前：

小时候的你，总是吸着鼻涕，摇摇晃晃地跟在我们后边，缺了一颗牙的你总喃喃的叫着：“姐姐，等等我……小姐姐……”虽然你仅仅比我小了一岁，但我们的身高却差了很多，你比我矮了一个头，因此我们常嘲笑你是“小矮个”，但你也不气，也不恼，只还是摇摇晃晃地跟在我们后边，不依不挠地叫着我们等等你。虽然你之前有很多玩伴，但玩得最好的还是和我，记得在那年的夏天比往常还要热，我俩前一天约好下河去摸鱼。第二天，当带着你去边时，你看着那河水，害怕地，惊叫着说不要下水，见那河水你还往后退了好几步，我却不以为然，望着你，说：“这就怕啦？还没下河呢，总不能临阵当缩头乌龟吧，昨个咱约好来着，不能反悔，谁反悔谁是小狗。”当时我们中间没有人想被同伴叫做是小狗。你又胆怯地望了望那河，又看了看我，躇踌了半天，最终咬咬牙，狠下心来，像是做了很大的决定似的，坚定地说：“行，我去。”你走到河边，用手拨了一下水，试了试水温，又那一根小棍，像是在测量水的深度，你还想做些什么，可是等在水里的我们早已不耐烦了，纷纷催促：“哎呀没事的，快下来吧，下来吧。”你见我们这样，也只得无奈地，探下水。我们见你下水了，说到：“看，没淹死吧，就说很安全的。”你点了点头，神情还是有些恐惧的样子，我们却自顾自地捉起了鱼来，仿佛过了很久似的，突然你一声惊叫把我们吓到了，我转头看向你，你眼泪汪汪，忍耐着说：“小姐姐……我被夹到了……怎么办啊……”我们原以为是什么大事呢，原来只是被龙虾夹了一下，心里都暗暗松了一口气。我对你说：“没事的，你把龙虾扯下来就好了，回家再拿个创口贴贴一下就好，过几天就没事了。”你仿佛也松了一口气，拍拍胸口，忍痛扯下了龙虾，上了岸，慢慢回家去了。我盯着你的背影，你的背影虽然是那么弱小，此时却给我一种伟岸的感觉，我想，你或许学会了坚强。

我与你紧紧相拥，心中太多想说的话却在此刻变为一句：“嗨，好久不见。”

没变，谁都没变，怀中还是那个熟悉的温度。变的，只是时光。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